附件3

实践团队申报条件

1. 以学校为单位组队申报。

2. 队员为全国普通高等学校（含职业院校）在校学生。

3. 队员应体现本校学生的整体水平，并包含本校重点专业或特色专业的优秀学生。

4. 队员应具备以下条件：

（1）积极学习井冈山斗争史和中国革命史，继承和弘扬井冈山精神；

（2）吃苦耐劳精神、严格遵守学员纪律，有团队荣誉感。

（3）身体素质良好，适应大运动量户外活动；

（4）有较强的表达能力，能够通过文字、图片、视频或其他形式记录宣传实践过程和成果；

5. 团队须制定明确具体的课题实施方案；申报课题将作为团队是否入选活动的主要依据。

6. 每个学校最多限报3个团队，每个团队学生人数为12-15人，另必须安排1名本校团委老师或专业老师带队指导。

7. 2024年实践季活动开展过程中，未按规定时间提交实践成果的学校队伍不能申报。